

尋求 和平保障令： 指南

這份資源是為卑省任何擔心自身安全的人士而設，這些人士要尋求法庭頒令，提供保護免受特定人士傷害。



Rise 
WOMEN'S LEGAL CENTRE

JANUARY 2023 EDITION [CHINESE TRADITIONAL]

安全警示:您應該知道,在您申請和平保障令期間,將不會有任何頒令來保護您。申請程序可能需要一段長時間。如果您認為,您正尋求的和平保障令所針對那名人士,在收到通知您提出申請之後而法官還未審理您的申請時,可能會傷害或威脅您,您就應該為自己的安全進行籌劃。可致電卑詩受害人熱線(VICTIMLINK BC):1-800-563-0808,了解一下在您區內的服務。這項免費長途、保密、多種語言的服務一星期7天、每天24小時都可用。

如有緊急事故,您應該致電911。

請注意:這份資源只涉及根據《刑事法》(Criminal Code)第810節發出的和平保障令,它並不涉及普通法和平保障令或家庭法保護令。

這份文件並不包含法律意見。如果您或您關心的人需要法律意見,請諮詢律師。



目錄

我何時可以尋求和平保障令?	3
和平保障令有什麼作用?	4
和平保障令的有效期多長?	5
我要證明什麼才可以取得和平保障令?	5
在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	6
我如何可以取得和平保障令?	6
在沒有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	8
關於和平保障令有什麼常見的迷思?	9
和平保障令與家庭法保護令相比	10
常見問題	11

由Youna Lee和
Haley Hrymak撰寫

插圖:Anna Semchenko
平面設計:Nadene Rehnby

本項目承蒙加拿大司法部
(Department of Justice
Canada) 提供資助

 Ministère de la Justice
Canada Department of Justice
Canada

這份資源是為卑詩任何擔心自身安全的人士而設，這些人士要尋求法庭頒令，提供保護免受特定人士傷害。如果您尋求保護免受其傷害的那名人士並不符合《家庭法》(Family Law Act)裏“家人”的定義，和平保障令可能是您的最佳選擇。如果您尋求保護免受其傷害的那名人士是您認為可能符合“家人”的定義，您也許能夠取得家庭法保護令，作為替代。

我何時可以尋求和平保障令？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您都可以尋求和平保障令：

- **擔心安全：**您擔心某人可能會對您、您的孩子、您的配偶或同居伴侶，或者甚至您的財產（包括寵物），造成“人身傷害”。
- **害怕遭到網上報復：**您擔心某人會分享或發布您的性感親密影像（包括照片或視頻）。

和平保障令能提供保護免受任何人傷害，包括現在或以前的伴侶，無論您與那名人士現在是什麼關係。

任何人如果擔心某人可能會對他、他的孩子、他的配偶或同居伴侶，或者甚至他的（寵物）造成《人身傷害》，都可以尋求和平保障令。



和平保障令有什麼作用？

根據《刑事法》第810節，和平保障令是法庭的一項頒令，規定您害怕的那名人士要“維持和平”及遵從和平保障令裏加諸他身上的任何其他條件。和平保障令是一種“擔保”，意思是那名人士也必須承諾支付一個現金額，作為他行為良好的擔保。如果他違反或不履行和平保障令裏的條件，他就可能要支付向法庭承諾了的那筆錢。

法庭也可以下令那名人士：

- 不得接觸您、您的配偶或您的孩子；
- 不得去您的住所或工作地點；
- 不得給您打電話；
- 不得發短訊或寄信給您；
- 不得吸毒或飲酒；
- 不得管有武器；或
- 要遵從法庭認為要防止對您造成傷害所必需的任何其他條件。

想想什麼條款或條件會有助您感到安全。讓那些正在幫助您辦理申請和平保障令的人，例如輔助人員、受害人服務工作人員、警務人員或檢察官，得知這些條件。條件應該是措辭明確的，那麼就很容易知道那名人士是否遵從條件。

和平保障令
是法庭的一項頒令，
規定您害怕的那名人士
要“維持和平”及遵從和
平保障令裏加諸他身上
的任何其他條件。



和平保障令有別於刑事罪行(即犯罪)。與刑事控罪不同,和平保障令屬預防性質。在某人看來是有可能干犯罪行,但並無合理理由相信已經發生了罪案的時候,可以發出和平保障令。由於沒有發生罪案,和平保障令不會導致刑事定罪,而且不是作懲罰之用。同意接受和平保障令的人不會有刑事記錄。

然而,如果某人違反(或不履行)他的和平保障令的條件,他可能被控違反法庭的頒令這項刑事罪行,如被判罪名成立,可能會遭到罰款或要守行為。在某些情況下,他甚至可能會被判入獄。

如果某人違反和平保障令,您可以聯絡警方。和平保障令在加拿大任何地方都可以執行。如果您移居到另一個省,您可以將您的和平保障令拿到當地的警察機關,給他們一份副本。

和平保障令的有效期多長?

根據《刑事法》第810節批出的和平保障令的有效期最長可達12個月。第810節和平保障令不能延長期限,但您可申請一個新的和平保障令。

我要證明什麼才可以取得和平保障令?

想取得和平保障令,就必須讓法庭信納,依據相對可能性衡量,您對自己、您的配偶、您的子女或您的財產將會受到傷害,有合理的擔心。只說您本人感到害怕是不足夠的;法庭必須確定,一個有理智的人,在同樣的處境裏,也會感到害怕。

依據相對可能性衡量來證明您害怕受到傷害,這意味著法庭必須確定,您害怕的傷害是“較有可能”發生。這舉證標準比用於刑事罪行的要低。在刑事審訊裏,定罪是基於“無合理疑點”的證據。



我如何可以取得和平保障令？

在卑詩省，我們建議您先設法在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

在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

聯絡警方，告訴他們您想取得針對那名使您感到害怕的人士的和平保障令。說明您的恐懼，並提供您收集得的證據。這些證據可能包括短訊、電郵、語音訊息、照片等等。您去見警方時，可能會想帶同朋友或維權工作人員以支持您。

向警方作供。警方將會接見您，並應該就您為何感到害怕作詳細記錄，即是錄取口供。如果警方願意就您的案件展開行動，案中另一方最終會收到警方的記錄和您的口供的副本。接下來警方會調查相關情況。這可能涉及聯絡證人、進行犯罪記錄審查，或者接見您害怕的那名人士。

警方如確定您的恐懼是合理的，就會草擬一份報告，交給檢察官；檢察官是受僱於省政府的律師，負責執行檢控工作。該份警方報告將會包括在調查期間蒐集得的一切訊息，並建議作出和平保障令的申請，裏面有一系列建議的條件。警方如確定調查發現了有一些關於發生了罪案的訊息，就可能會建議檢控署該作出檢控。檢察官在決定您要求取得和平保障令會有什麼結果方面扮演一個重要角色，並且可能會介入，阻止您的申請繼續進行下去。在加拿大某些司法管轄區，民眾可以在檢控署沒有介下繼續尋求和平保障令，不過在卑詩省這並非正常程序。

如果檢控署同意，有必要發出和平保障令，就會排期進行程序聆訊。在程序聆訊上，另一方不會在場。在這個時候，檢控署會向法庭說明相關證據。法官如信納所提供的訊息符合和平保障令的準則，就會同意通知另一方，並定出另一個開庭日期。法庭有兩種方法可通知另一方：傳票或拘捕令。無論是哪一種方法，那名人士都要出庭應訊。如果法庭不信納相關證據，事件就會到此為止。



警方如確定您的恐懼是合理的，就會草擬一份報告，交給檢察官；檢察官是受僱於省政府的律師，負責執行檢控工作。

在程序聆訊上，可能會定出一個將來開庭日期，讓法官審理和平保障令的申請。這個日期可能會是幾天以至一個月後。然而，已經排了期審理和平保障令的申請，並不就代表一切事情都會在那一天辦妥。在安排好處理您的事情的那一天，不會有任何結果是有可能的。舉例來說，您害怕的那名人士可能會要求有多些時間，去向律師尋求意見。如有這種情況，法庭很可能會批准要求，重新安排日期來處理此事。您應該詢問檢控署，要如何為下一次開庭做準備。

法官審理和平保障令的申請時，會有兩個可能的結果：

- 那名人士可能會同意訂立和平保障令及接受所提出的條件。情況如果是這樣，那就毋須向法官提出證據。
- 那名人士可能不會接受和平保障令，那麼檢察官就可能決定繼續向法官提出證據。在這種情況下，檢察官通常會要求您，在宣誓下告訴法官發生了什麼事（作證），並提供您掌握的任何文件或其他證據。法官將會裁定，依據相對可能性衡量，您是否有合理理由害怕另一方。法官若認為您的恐懼是合理的，就會下令發出和平保障令。法官若不認為您的恐懼是合理的，就會撤銷這宗和平保障令的申請。

如果法官下令發出和平保障令，您可從法庭登記處那裏拿到一份副本。假如那名人士不履行和平保障令，而您有一份和平保障令的副本，那麼您就更容易向警方求助。



假如那名人士不履行和平保障令，而您有一份和平保障令的副本，那麼您就更容易向警方求助。

傳票是一項出庭應訊的命令，可以用郵寄或由警務人員親身送達。傳票文件命令那名人士在指定日期和時間出庭應訊。

法庭若認為那名人士會對自己或別人構成危險，或者不大可能出席聆訊，就會發出**拘捕令**。拘捕令讓警方可以拘捕那名人士，及將他帶到法庭，接受保釋聆訊。在這個聆訊上，法庭將會決定，是應該將那名人士收監，直至和平保障令進行聆訊為止，還是有條件釋放那名人士。如果那名人士沒有遭到刑事起訴，他不大可能會被收監，以等候和平保障令的聆訊。

在沒有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

如果警方不願意協助您申請和平保障令，您的確有另一個選擇去嘗試取得和平保障令。您可以前往法院，要求法庭登記處協助填寫申請和平保障令的正確表格。即使從法律的角度來說這是有可能的，您也應該知道，在卑詩省，在沒有警方協助下取得和平保障令可能會不容易。雖然確切的程序可能會因您身在卑詩省何處而異，但一般而言，法庭登記處的職員將會聯絡檢察官，之後檢察官會將事情交回警方，作進一步調查。換言之，即使您是設法獨力作出和平保障令的申請，警方也很可能會介入，而檢察官會就您的案件作出重要決定。然而，如果警方未有認真看待您的要求，直接找法庭登記處幫忙，可能讓您有機會給檢控署審核您的案件並向警方作出要求。

如果您決定找法庭登記處幫忙，您可能想事先致電了解一下，對方是否有什麼額外的訊息是您在前往法院之前就應該知道的。

帶備有照片的身分證到法庭，因為您在填寫文件時可能需要它。可能的話，也帶備顯示您為何害怕另一方的證據。這些證據可能包括短訊、電郵、語音訊息、照片等等。如果您的申請會繼續進行，您最終都要將這些資料交給您尋求和平保障令所針對的那名人士。

如果您需要幫忙申請和平保障令，您可聘請律師協助您，或者向以下其中一種免費資源求助：

- 法院的當值律師(前往法院，要求與當值律師談談)
- Rise婦女法律中心(Rise Women's Legal Centre) — 上網到 womenslegalcentre.ca
- 法律系學生法律意見計劃(Law Students' Legal Advice Program) — 上網到 lslap.bc.ca

如果您試圖獨力取得和平保障令，事情將會以類似上面所說明的步驟來進行。如果您的案件繼續進行，檢察官可能會介入，並就您的案件應如何進行，作出決定。舉例來說，如果您害怕的那名人士自願不接觸您一段時間，檢察官可能會決定延後或撤銷和平保障令的申請。如果根據警方的調查，有證據顯示發生了罪案，檢控署可能會建議作出刑事檢控，而不會繼續處理和平保障令的申請。

要在沒有
警方協助下取得
和平保障令，或會
不容易，但如果警方未
有認真看待您要求，這
可能是個選項。

關於和平保障令有什麼常見的迷思？

迷思 1. 和平保障令只可在某人已經傷害了您之後才針對那名人士發出。

不必發生了罪案您都可以申請針對某個您害怕會傷害您的人的和平保障令。和平保障令的目的是防止某人將來會傷害您。您毋須證明那種傷害已經出現了，不過假如傷害已經出現了，這可以用來幫助說明為何您害怕事情會再次發生。

迷思 2. 和平保障令只會在某人對您造成身體傷害時才可用得到；和平保障令不能用來處理情緒傷害。

不必有身體傷害都可以取得和平保障令；和平保障令可以保護您免受身體和精神兩方面的傷害。在《刑事法》裏，和平保障令可用來保護您免受“人身傷害”而不僅是“身體傷害”。人身傷害是比身體傷害更廣泛的一個類別。法庭將人身傷害解釋為包括因騷擾和恫嚇所致的“精神傷害”。您不必經歷過、正在經歷或預料會經歷任何肢體暴力，都可以申請和平保障令。

迷思 3. 和平保障令只限於針對配偶的保護。

和平保障令是可以針對任何人發出的。與卑詩省的家庭法保護令不同(這保護令只保護民眾免受配偶或其他家人傷害)，您可以要求取得針對您的前度配偶、鄰居或任何會使到您害怕的人士的和平保障令。

迷思 4. 您必須先取得家庭法保護令，之後才可以申請針對配偶的和平保障令。

如果您正尋求保護免受家人(包括配偶)傷害，您可以：

- 在刑事法庭尋求和平保障令；
- 在家事法庭尋求家庭法保護令；及/或
- 這兩種命令都尋求。

並無所謂的“正確”選項。雖然和平保障令和家庭法保護令兩者均有優點和缺點，但您可二擇其一或兩者都尋求。您不必先取得家庭法保護令，之後才申請和平保障令。然而，與和平保障令的申請相比，您對家庭法保護令的申請會有較大控制權，因為家庭法保護令並不要求您必須先找警方和檢察官協助，之後才可向法官陳詞。



不必發生了罪案
您都可以申請
針對某個您害怕
會傷害您的人的
和平保障令。

和平保障令與家庭法保護令相比

第810節和平保障令	保護令
在刑事法庭作出	在家事法庭作出
<p>法官將須信納，有合理理由批出和平保障令，之後才會通知另一方，您提出申請和平保障令。</p> <p>和平保障令的申請必須是親身作出的，而另一方是在場的。</p> <p>在您最初要求取得和平保障令之時，至和平保障令的申請得到審理之時，將不會有任何頒令來保護您。</p>	<p>在某些情況下，主審法官可能會願意單方面審理您的申請（意思是另一方不會在法庭上出現）。如果那名人士稍後挑戰相關的保護令，涉案雙方都要重新上庭。</p> <p>您可能會收到保護令，之後另一方才知道您曾出庭應訊。</p>
可以針對任何人作出。	可針對以下人士作出：申請人的配偶或前度配偶、現正或曾經與申請人同居的人士、申請人的孩子的家長或監護人、申請人的孩子，或其他與申請人同住並與申請人有親屬關係的人士。
準則是有合理理由相信某人將會對申請人、其親密伴侶、其孩子或其財產（包括寵物）造成人身傷害（包括精神傷害）。	準則是家庭暴力（按照卑詩省的《家庭法》的定義）是否有可能發生。
舉證標準是相對可能性衡量。	舉證標準是相對可能性衡量。
有效期最長一年。	“預設”有效期為一年，但可以長一些或短一些。
可以在加拿大任何地方執行。	只可以在卑詩省執行。
違令情況由警方處理，根據《刑事法》第811節作出檢控。	違令情況由警方處理，根據《刑事法》第127節作出檢控。

常見問題



在針對某人的和平保障令發出了之後，我可否與那名人士見面或接觸？

在和平保障令發出了之後，那名受此令約束的人士必須遵從裏面所列的條件。通常，這些條件會包括一項條款，表明那名人士不得與您接觸。如果情況是這樣，那名人士若接觸您，就可能會被刑事起訴違反法庭命令的罪名。

一般來說，如果您申請了針對某人的和平保障令，您不會受到因而發出的命令所約束，而且您也不會被控違反什麼罪名。如果您要求另一方在和平保障令發出了之後與您見面，對方可能會被控違反該命令，而您就不會被控。

然而，如果您是自願與另一方接觸，這可能會讓法庭和警方覺得，您不是真正感到害怕。這可能會使到將來會較難取得另一個和平保障令，或者事情日後會較難得到認真看待。如果您要求了和平保障令，您就應該有心理準備，不要誘使另一方違反和平保障令的條款。

那名人士
若接觸您，
就可能會被控
違反刑事令。



如果您簽署了“相互”和平保障令，情況就會不一樣。有時候，您尋求保護免受其傷害的那名人士會告訴法庭，他也需要得到保護免受您傷害。或者他可能會拒絕簽署和平保障令，除非您也簽署。在這些情況下，法庭可以發出相互和平保障令，這意味著您也必須遵從和平保障令的條件。未取得法律意見，就不要簽署相互和平保障令。如果您簽署了相互和平保障令，您若不履行任何條件，就可能會被起訴，而您尋求保護免受其傷害的那名人士可能嘗試給您設下圈套，使您不履行您的相互和平保障令的條件。

我要是離開本省，怎麼辦？離開本國？

和平保障令在全加拿大都可以執行，但在加拿大境外就不可以。然而，如果那名人士身在加拿大境外期間接觸您，因而違反其和平保障令，您仍應該聯絡警方。警方可能會建議，如果或當那名人士返回加拿大，您應該怎麼辦。務必一直都帶備和平保障令的副本，好讓在那名人士若違反和平保障令時，您可以拿給警方看。

要是我的和平保障令所針對的那名人士在我的住所出現（雖然和平保障令有不得接觸的條件），怎麼辦？

致電911。將您的和平保障令的副本拿給警方看。

我可以更改我的和平保障令嗎？我可以取消它嗎？

可以，但您不能自行這樣做，因為和平保障令是法庭的頒令。您或另一方可以向法庭申請，要求法官改變和平保障令的條件。您如希望更改和平保障令的條件，可聯絡警方或法庭登記處。

如果您的和平保障令所針對的那名人士在您的住所出現（雖然有不得接觸的條件），就要致電911。將您的和平保障令的副本拿給警方看。



我可以延長我的和平保障令的期限嗎？

您不可以延長和平保障令的期限，因此您如想取得超過一年的保護，就必須申請一個全新的和平保障令。然而，您可以在原有的和平保障令的有效期屆滿之前，就申請一個新的。

我要上法庭嗎？

您很可能要上法庭才取得和平保障令。您害怕的那名人士可能會同意接受和平保障令，這意味著法官毋須聽取您的證據。然而，如果那名人士不同意接受和平保障令，您將需要出庭作證。那名人士也可能會但不一定要作證。

如果您是在沒有警方協助下申請和平保障令，或者如果警方拒絕繼續處理您的和平保障令的申請，您將需要去法庭登記處，要求展開和平保障令的申請。因此，無論您是否得到警方的協助，您在申請和平保障令期間的某個時候，極有可能要上法院。

需時多長？

和平保障令是在頒下之時生效，而不是由您要求取得的時候開始生效。在申請和平保障令期間，您不會獲得保護。申請過程由警方和檢察官主導，視乎他們完成調查的時間表而定。警方的調查以及向檢察官提交報告，可能需要一段很長的時間，因此尋求和平保障令未必是處理緊急情況的合適解決辦法。如果您有危險，您必須著手進行安全規劃。我們明白到，長時間以來您盡了一切辦法去保護自己的安全。可聯絡卑詩受害人熱線：1-800-563-0808，了解一下他們有什麼可以幫忙。

警方的調查以及向檢察官提交報告，可能需要一段很長的時間，因此尋求和平保障令未必是處理緊急情況的合適解決辦法。如果您有危險，您必須著手進行安全規劃。

誰能夠幫我忙？

您可聯絡您當地的警方或皇家騎警 (RCMP)，要求在和平保障令方面提供協助。您可要求社區組織的受害人服務工作人員協助您聯絡警方。



我會否保持匿名？ / 我分享的訊息會否保密？

不會。如果警方和檢察官決定以您的名義展開和平保障令的申請，另一方將會收到您提供的資料，因為他有權知道針對他的論據。即使警方和檢察官決定不繼續，另一方也很可能發現，他正受到調查。您應該有心理準備，另一方會知悉，您要求了取得和平保障令。要確保您的安全規劃是最新的。

此外，加拿大的法庭一般都是對公眾開放的。換言之，除非法庭頒下禁止報道令，否則可能會有公眾可以看到的記錄或裁決，甚至新聞報道。

我必須與警方聯絡嗎？

即使您設法直接找法庭幫忙，在您試圖尋求和平保障令期間，您也幾乎肯定要與警方商談，因為檢察官一旦知悉您的案件，就很可能會將案件交回警方，進行調查。

如果有人違反和平保障令，您必須致電警方去執行該和平保障令。如果有人違反家庭法保護令，情況也是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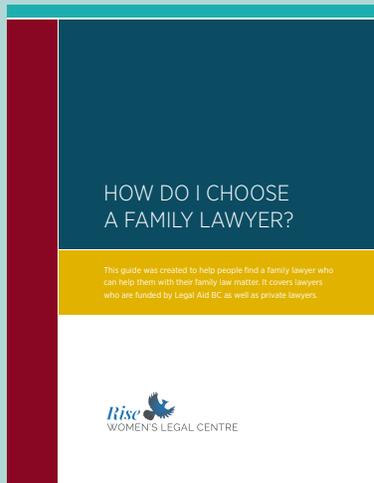
有沒有其他方法可取得和平保障令？

有。在認罪協商期間，撤銷刑事控罪以換取被告人同意接受和平保障令，這是常見的做法。被告人可能會被要求訂立第810節和平保障令或普通法和平保障令，來解決其案件。

和平保障令也可能是根據普通法頒下的。普通法和平保障令的法律準則與根據第810節頒下的和平保障令不同，並且是源於不同的法律。普通法和平保障令不受限於強制性的一年時限。由於普通法和平保障令在卑詩省通常都不是一般人可以拿到的，我們在此不提供更多有關普通法和平保障令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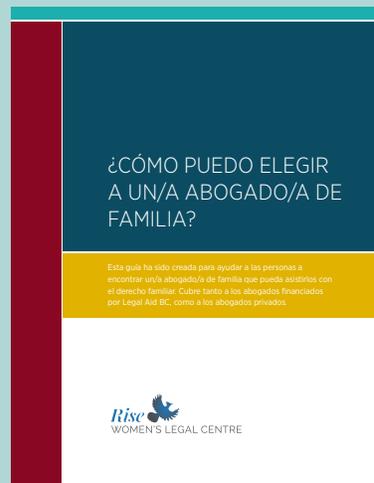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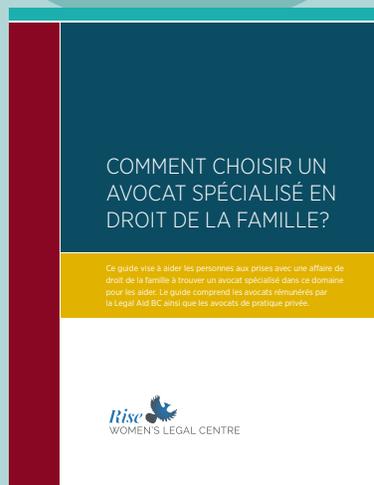
在認罪協商期間，
撤銷刑事控罪
以換取被告人同意
接受和平保障令，這
是常見的
做法。



Rise婦女法律中心
所編寫的公眾資訊指南
很多時是以多種語言發表的。

想看本文件的現有翻譯本，
請瀏覽：

womenslegalcentre.ca/
seeking-a-peace-bond





Rise婦女法律中心是一間社區法律中心，努力創設便利的法律服務，回應自認是婦女的人士的獨特需要，特別是暴力、虐待及不平等權力動態的倖存者。

想取得更多有關Rise的訊息，請瀏覽：womenslegalcentre.ca

Rise婦女法律中心恭敬地承認，我們的工作是在
Skwxwu7mesh (史高米殊)、Tseil-Waututh (布勒) 及
xʷməθkʷəy̓əm (馬斯琴) 等民族的傳統、祖傳及未割讓的家園上進行。

2023年1月